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1-025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农兴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路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路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2,551,089.77	397,008,700.25	2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238,204.42	80,510,158.47	2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128,067.38	79,663,128.64	2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6,785,604.01	-226,925,718.23	-74.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2	1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2	1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7.36%	-1.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73,152,007.65	4,177,460,169.58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29,140,155.23	1,827,901,950.81	5.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53.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373.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1.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89,220.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0,305.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599.22	
合计	1,110,137.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进项税加计抵减	1,289,220.40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75%	311,003,108	311,003,108		
广东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7,199,999	7,199,999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7,199,999	7,199,999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7,199,999	7,199,999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7,199,999	7,199,999		
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7,199,999	7,199,999		
珠海科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5,006,341	5,006,341		
珠海科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4,187,896	4,187,896		
珠海科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3,802,660	3,802,660		
瀚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220,34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瀚阳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20,349	人民币普通股	2,220,349
李欣	47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79,100
潘淑贤	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
阮广斌	2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100
刘启忠	2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00
冯健雯	2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180,408	人民币普通股	180,408
查勇涛	1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400
杨春	1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600
粟国辉	1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957,350,018.80	1,375,664,375.02	-30.41%	主要是年初回款较慢及支付上年度绩效薪酬增长所致
应收票据	27,445,921.72	20,587,492.72	33.31%	主要是部分客户改用票据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66,562,787.92	47,492,661.80	40.15%	主要是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331,785.46		100.00%	主要是在建的办公大楼归集所致
使用权资产	80,170,614.96		100.00%	主要是采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1,200,468.59	382,356,065.97	-49.99%	主要是年初支付职工上年度绩效薪酬所致
租赁负债	82,775,671.96		100.00%	主要是采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1,787,325.23	955,336.98	87.09%	主要是附加税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24,942,202.98	15,583,688.09	60.05%	主要是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1,338,384.65	-4,723,203.54	-71.66%	主要是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2,244,030.39	984,972.39	127.83%	主要是进项税加计抵减增加及收到续费返还所致
投资收益	1,024,644.79	-2,758,934.55	-137.14%	主要是投资企业利润增长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7,170,517.22	7,353,752.41	-333.49%	主要是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784,867.29	802,882.10	122.31%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盈余增长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09,626.61	18,866,019.42	78.68%	主要是保证金收回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275,706.01	346,955,515.39	36.70%	主要是支付上年度绩效薪酬增长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57,881.58	19,189,148.39	89.47%	主要是支付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	65,660.00	-97.41%	主要是上年处置资产较多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01,766.28	136,407,774.32	-91.49%	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购置办公用地的预付款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3,390,000.00	-82.30%	主要是上年投资较多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800,000.00	-100.00%	主要是上年控股子公司分红、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8,685.93	-	100.00%	主要是采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3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发行价格13.4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334,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9,299,453.72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8,034,846.2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0月1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540号"验资报告。

2021年2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0月15日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314.84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关于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014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309.49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994.6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314.84万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390.95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454.00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其中现金管理余额合计37,900.00万元。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建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八号线和二十二号线及同步实施场站综合体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详勘、施工图设计分包合同	85,190.06万元	已完成进度44.48%	本期确认收入5,222.15万元；累计确认收入37,892.08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2016-2022年）线路设计等前期研究十八号线工程设计、设计总体（含勘察总体）和总包管理初步设计总承包合同	70,276.66万元	已完成进度48.05%	本期确认收入1,900.41万元；累计确认收入33,765.01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四号线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项目合同	71,404.30万元	已完成进度7.57%	本期确认收入810.68万元；累计确认收入5,406.88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十二五轨道交通线网前期深化研究（总体总包、勘察）合同	69,228.00万元	已完成进度83.76%	本期确认收入397.19万元；累计确认收入57,987.7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9号线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项目合同	65,281.65万元	已完成进度68.59%	本期确认收入0万元；累计确认收入44,779.02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至长乐机场轨道交通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40,930.80万元（40,930.80万元为合同总价款，根据当前联合体协议的初步划分，公司承担部分为29,157.4022万元，后续将另行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	已完成进度26.61%	本期确认收入185.94万元；累计确认收入7,759.73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2016-2022年）线路设计等前期研究二十二号线工程设计、设计总体（含勘察总体）和总包管理初步设计总承包合同	30,701.28万元	已完成进度46.55%	本期确认收入746.94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4,290.64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	31,694.30万元	已完成进度43.18%	本期确认收入898.77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3,686.57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存在应收账款余额1920.71万元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施工图设计总承包项目合同	30,964.34万元（根据签订的补充协议，合同价款调整为30,037.3719万元）	已完成进度32.03%	本期确认收入329.17万元；累计确认收入9,621.94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30,719.77万元（根据签订的补充协议，合同价款调整为31,422.8885万元）	已完成进度36.33%	本期确认收入258.14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1,417.13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十二五轨道交通线网前期深化研究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一号线工程设计总体和总包管理（19标）合同	30,050.00万元	已完成进度58.52%	本期确认收入501.29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7,585.02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合同不存在应收账款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9,900	37,900	0
合计		39,900	37,9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3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及回答投资者提问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3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农兴中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1-026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无委托出席情况。会议由董事长农兴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25）。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1-024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西路204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农兴中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52,815,0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10,000股的88.2016%。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41,811,9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527%。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31,201,2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7982%。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20,198,0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494%。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1,613,8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033%。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21,613,8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033%。

（4）公司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311,003,108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同意352,812,9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809,8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50%；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邓克尔律师、吴帆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1-027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程序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无委托出席情况，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包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25）。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于恩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光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58,582,963.93	1,364,075,984.52	3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54,974.22	15,815,965.83	12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350,052.98	13,813,833.86	14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688,992.08	-307,343,473.97	112.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1	0.011	12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1	0.011	12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0.60%	0.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44,399,795.55	5,340,739,806.55	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00,922,175.31	2,865,567,201.09	1.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0,595.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67,946.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92,709.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720.00	
合计	2,004,921.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4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9%	332,602,026			
曾凡启	境外自然人	0.40%	5,606,850			
郑通韩	境内自然人	0.30%	4,187,400			
常卫国	境内自然人	0.25%	3,515,900			
宋玉荣	境内自然人	0.22%	3,125,500			
刘志刚	境内自然人	0.22%	3,094,470			
狄文	境内自然人	0.21%	2,943,760			
#陈晓明	境内自然人	0.21%	2,938,712			
#郭晓钰	境内自然人	0.19%	2,674,400			
管兰颖	境内自然人	0.16%	2,203,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32,602,026	人民币普通股	332,602,026
曾凡启	5,606,850	人民币普通股	5,606,850
郑通韩	4,187,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7,400
常卫国	3,515,9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5,900
宋玉荣	3,1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5,500
刘志刚	3,094,470	人民币普通股	3,094,470
狄文	2,943,760	人民币普通股	2,943,760
#陈晓明	2,938,712	人民币普通股	2,938,712
#郭晓钰	2,6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400
管兰颖	2,2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10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75%，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产品尚未回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较期初增加127%，主要原因是本期票据贴现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74%，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往来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105%，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590%，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的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36%，主要原因是本期主产品销量和销售价格均有所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36%，主要原因是本期主产品销量和销售成本均有所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否	否	锌期货	70.36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03月31日	1,580	8,076	1,532		1,171	0.40%	-413
合计				70.36	--	--	1,580	8,076	1,532		1,171	0.40%	-413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1年04月02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风险分析：公司进行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锁定原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而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对此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有严格的风险控制规定。通过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有色金属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商品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加工费 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交易所可能临时启动限仓措施，造成投资损失。（2）流动性风险：期货投资面临流动性风险，由于运输困难可能面临实物交割的风险。（3）资金链风险：由于保证金不足可能导致头寸被强制平仓而造成损失。（4）操作风险：因内部控制原因导致操作不当而产生的意外损失。（5）法律风险：与相关法规冲突致使法律风险及交易损失。2.风险控制措施（1）公司投资的期货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已制订的套 期保值方案，操作上严格遵照原料采购及产品销售相对应的原则，风险可得到有 效控制。（2）严格执行前、中、后台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3）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4）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重大浮亏时要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及时建 立应急机制，积极应对，妥善处理。（5）公司有专门的风险控制部门和作业人员，有规范的风险控制制度，能 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6）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 风险。（7）公司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 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从事锌期货合约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价格按每日交易结束后的上海期货交易所结算价作为公允价。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期货市场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套期保 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2021年度累计使用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公司的产品加工费，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作为平抑产品价格波动的有效手段，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2月2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董事长：于恩沅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将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3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大会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6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4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4.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审议《公司关于2021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1审议公司为深圳锌达贸易有限公司融资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02审议公司为大连锌达寰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6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审议《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11.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选举于恩沅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选举张正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选举王峥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选举姜洪波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5选举王永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6选举李文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选举刘燕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选举范宝学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选举杨文田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13.01选举史衍良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13.02选举白杰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13.03选举孙博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14.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2021年4月2日巨潮资讯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注：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上述第11、12、13项提案均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3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00	《公司关于2021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1	公司为深圳锌达贸易有限公司融资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8.02	公司为大连锌达寰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6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9.0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于恩沅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正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王峥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姜洪波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王永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李文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刘燕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范宝学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杨文田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史衍良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13.02	选举白杰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13.03	选举孙博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21年4月22日8:00至17:00止。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29-2024121　　公司传真：0429-2101801

邮政编码：125003　　联系人：刘建平　刘采奕

公司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

5.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1.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51"，投票简称为"锌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 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 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 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 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3名（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2021年4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00	《公司关于2021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1	公司为深圳锌达贸易有限公司融资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8.02	公司为大连锌达寰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融资额度不超过6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9.0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于恩沅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11.02	选举张正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11.03	选举王峥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11.04	选举姜洪波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11.05	选举王永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11.06	选举李文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12.00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刘燕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12.02	选举范宝学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12.03	选举杨文田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13.00	《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史衍良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股
13.02	选举白杰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股	
13.03	选举孙博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股	

备注：

1.委托人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2.对于采用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委托人应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的议案，请以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作废。

4.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有限期限：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